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80 元/股，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五日